



嘉鱼长江大桥通过交工验收

本报讯 记者姜明助、通讯员周满报道:11月13日,嘉鱼长江公路大桥项目交通安全设施专项交工验收会暨项目交工验收会在嘉鱼举行。交工验收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嘉鱼长江公路大桥项目交工验收。

此次交工验收委员会由省公路学会、省交通运输厅质监局、高管局、省交投集团及政府部门等有关单位专家和代表组成。经过现场察看、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检查,交工验收委员会一致认为:嘉鱼长江大桥已具备了试运营条件,同意通过嘉鱼长江公路大桥项目交工验收。

嘉鱼长江公路大桥交工验收顺利通过,为月底大桥正式通车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湖北8个沿江地市唯唯咸宁没有长江大桥的历史将宣告结束,咸宁交通也将驶入跨江大桥时代。

据介绍,嘉鱼长江公路大桥建成通车后,不仅完善了武汉城市圈外环线高速网,还彻底改变咸宁、荆州依靠轮渡或绕道岳阳、武汉过江的历史;缓解沪渝高速公路武汉绕城段、武黄段等重要交通路段的交通压力;加强与武汉市、天门(仙桃)潜(江)城镇密集区联系;打通江汉平原与鄂南的交通动脉,对重构湘鄂跨省交通网,促进咸宁、岳阳、九江城市群抱团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习近平出席金砖国家工商论坛闭幕式并发表讲话

详见第六版

丁小强主持市委常委会会议强调

加快推进全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凝聚合力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取得实效

本报讯 记者朱哲、见习记者谭宏宇报道:14日,市委书记丁小强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关于中央政治局工作的报告,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干部监督工作会议精神,听取我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强调,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准确把握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演进方向和规律,就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作出决定,这是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重大任务,是把新

时代改革开放推向前的根本要求,是应对风险挑战、赢得主动的有力保证。全会通过的《决定》,突出坚持和完善支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鲜明提出了总体要求和“三个阶段”总体目标,从13个方面明确了各项制度必须坚持和巩固的根本点、完善和发展的方向。市委常委会要带头抓学习、抓宣讲、抓落实、抓执行,带动全市上下自觉尊崇制度、严格执行制度、坚决维护制度,加快推进全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咸宁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会议强调,党内监督是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以党的伟大自我革命推动伟大社会

革命的战略高度,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从严管理监督干部,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做好新时代干部监督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要不折不扣贯彻落实。要严格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从严管理监督干部的重要论述把方向、明思路、定措施、抓落实。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贯新时代干部监督工作总体要求,抓好重点任务,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会议强调,文明城市的创建是对城市“软”“硬”实力的考评,是一个城市文明程度的重要体现。要坚持目标引领,以高的标准、严的要求、实的作风高质量完成各项创建任务。要坚持问题导向,把工作重心向攻难点、破盲点上聚

焦,拿出唯旗是夺的干劲,合力奏响文明最强音。要坚持机制保障,建立群众参与机制,引导市民群众发扬主人翁精神积极参与到创建工作中来,用市民群众的微行动铸就咸宁的大文明。要坚持分级负责,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既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密切配合、协调作战。要坚持保障到位,强化投入保障,加强指挥调度,抓好统筹协调。要坚持高位推进,上下同心、合力攻坚,持续发力、久久为功,形成抓创建工作的强大合力。

会议还传达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和《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精神,研究了其他事项。

本报讯 记者王恬报道:11月13日,我市召开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工作会议,进一步聚焦工作目标,查找工作短板,强化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全面优化我市营商环境。市委副书记、市长王远鹤出席会议并讲话。

王远鹤要求,要强化问题导向,抓住关键环节。要切实解决好站位不高的问题,深刻认识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集中力量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我市成为集聚资本、人才、技术的洼地,开放创新的高地;切实解决好进展不快的问题,全面对标先进,查找自身不足,加快工作进度,打通“最后一公里”;着力解决群众办事体验感不佳的问题,限时彻底整改;切实解决好体制机制不畅的问题,健全工作机制,加强专班力量,补齐能力短板。

王远鹤强调,要强化效果导向,聚力纾解堵点。各级各部门要按照上级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以“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为目标定位,对标国家和省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对标国内一流标准,持续深化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提高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获得感和满意度。从上级要求层面讲,要坚持“缺什么就补什么”;从群众需求层面讲,要坚持“需要什么就提供什么”;从推动高质量发展层面讲,要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王远鹤强调,要强化责任导向,加大督办力度。各级各部门要压实责任、主动作为,协调配合、同频共振,形成工作推进的强大合力。要强化组织领导,强化督查督办,强化责任考核。要以积极的态度、扎实的作风、有力的举措,对标先进,奋力赶超,切实把工作抓细抓实、抓出成效,努力为推动咸宁高质量发展营造一流的营商环境。

副市长汪凡非、肖天树、谭海华,市政府秘书长王勇参加会议。

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工作会议要求
深化“放管服”改革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莫让“甩锅”加重基层负担

朱哲



据半月谈调查报道,有的地方层层签订责任书,最终各级任务和责任变成层层“甩锅”,“锅”砸向基层。

“甩锅”,网络流行词。简单来说,“甩锅=不背锅”,一般表现为不愿担当、不敢担责,将工作打色下压给基层,究其本质是官僚主义在作怪。

俗话说,上面千条线,下面一根针。基层一头连着上级党委政府,一头连着广大群众,工作头绪多、任务重、难度大。“甩锅”无疑加重了基层负担,影响了实际工作,也难怪基层干部怨言颇多。

要坚决转变作风。领导干部作为“关键的少数”,要自觉提振精气神,鼓励加油干,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更大热情干事创业、建功立业,决不能再以担心被问责为由,怕事、躲事、推事、不干事。要严格落实“基层减负年”各项措施,不解决问题的会,不发没有实质内容的文,不做“只留痕不留绩”的事,进一步优化调研、考

核、检查、督查工作,坚决防止问责泛化、基层化、简单化和“责任甩锅”。

要防止层层加码。从政策的顶层设计到推动工作落地落实全过程,要充分考虑研判基层实际,不定不切实际的目标,坚决杜绝违背规律、急躁冒进的现象蔓延。要坚持适度原则,注意掌握分寸,防止“过犹不及”,切忌把“压力层层传导”异化为“压力层层加码”。要为繁重的基层工作和干部“松绑”,把工作主动权还给他们。特别是厘清权责,让每个层级都履职尽责、各负其责,形成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的实干氛围。

要健全激励机制。要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坚持一线识别、培养、考察、选拔干部,让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基层干部有机会、有舞台。要通过建立正向激励、容错纠错等机制,为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基层干部保驾护航、兜底鼓劲。要加大干部关爱力度,落实定期体检、基层干部专项补贴等制度,丰富文体生活,关注心理健康,保障正常福利待遇落实到位,增强基层干部的职业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

“三抓一优”看亮点
立足园区 服务发展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特约刊登
招商热线:0715-8066400

湖地野藕 俏销全国

11月10日,嘉鱼县新街镇王家月村嘉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快递公司正在基地上门收取“湖地野藕”产品。

据了解,该基地由返乡创业的80后小伙唐攀于2014年创办,依托当地的生态优势,主要发展野藕种植,种植面积近400亩。基地积极拓展销售渠道,产品俏销全国多个省市,年销量18万公斤。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夏正锋
通讯员 杨远思 摄



擦亮山清水秀“金字招牌”

——我市坚持生态优先推进绿色发展纪实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柯常智 通讯员 骆翔 陈龙

明确目标 全力推进绿色发展

绿色是发展之基,咸宁之魂。

2016年,我市率先在全国编制绿色崛起战略规划,制定出台一系列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政策措施。同年,咸宁被评为全国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区,成功获批国家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国家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区、全国首批水生态文明试点市、国家森林养生产业试点市;

2017年,咸宁成为首批加入“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化城市联盟”、ISO37101全球可持续发展试点城市;

2018年,咸宁入选全国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市,发布了《绿色咸宁标准体系》建设规范,评为“中国质量之光十大魅力城市”;

……

据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城市竞争力蓝皮书》披露,咸宁生态城市竞争力排名位居全国第8位。

为了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近年来,我市按照“依山、拥湖、面江、同城”的发展思路,突出“小精灵”的城市特质,以公园为景观,以绿色长廊为脉络,加快推进“常年见绿、四季有花”和全域公园化的建设步伐,着力打造公园城市的“咸宁样板”。

2018年,我市大力实施“五个三”重大生态工程,建成乡镇垃圾压缩中转站60个、污水处理厂48座;新建改造厕所86185座;精准灭荒完成面积全省第一,森林覆盖率50.44%。

目前,我市不仅支持赤壁成功创建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通山、崇阳创建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而且全市拥有省级生态乡镇31个,国家级生态村2个,省级生态村380个。

划出红线 坚决守护绿色生态

2018年,咸宁城区空气质量在全国169个重点城市中位居第19位,成为湖北唯一入选“全国20个空气质量相对较好城市”的地级市。

这份让百姓充满幸福感的“答卷”背后,是市坚持对任何逾越“生态红线”行为说“不”的不懈努力。

为规范企业生产行为,我市不仅制定出台《咸宁市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将所有受到行政处罚的企业纳入信用评价范围,在全市全面建立环保“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还对重点企业实行网格化执法监管,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实现环境监管全方位、全覆盖、无缝隙。(下转第六版)

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